

A Theology of the Old Testament (書評)

作者 John L. McKenzie
出版社 Garden City, N.Y.: Image Books
出版年份 1976
頁數 336
評閱者 余海華 (基督教研究碩士二年級)

(一) 成書目的

作者是一位天主教的舊約學者，認為舊約神學其實並沒有一套既定的結構，每一學者可有不同的看法，而他對舊約神學也有其獨特一套的見解。

首先，作者指出在舊約聖經中所發現的，並不是一套理性邏輯的系統結構，相反是一個活生生的人性化個體，就是耶和華上帝的顯現。耶和華上帝如人一樣有其個人的性格、思想、行動，並且是能與人有溝通有關係的那一位。因此，舊約神學就是要去認識那在舊約中顯現的耶和華上帝。

要認識耶和華上帝，必須從聖經開始，因為聖經是唯一見證上帝的文體，記錄了上帝對人的啓示。因此，研究舊約神學必須歸回聖經，對經文作仔細詮釋，作客觀學術研究，從中我們會發現耶和華上帝就出現在與以色列人的相遇中。透過分析以色列人群體對耶和華上帝的經驗，再加以整理和結合，得出一個整體性的經驗。從這全部整體經驗中，我們就可看到耶和華上帝是誰，祂是怎樣的一位上帝。

這些對耶和華上帝的認識，都是從舊約中有關上帝的事中發現的。作者提醒我們不要以新約的觀點看舊約，將新約的觀念強加在舊約身上。

作者期望透過舊約神學，能得著新的啓迪和發現，找出原則，使現今的信徒能更有效回應世界和教會所面對的問題與挑戰，例如戰爭、貧窮、城市問題等。

(二) 脈絡

作者為要從舊約中有關上帝的論說，整理結合以色列人與耶和華上帝相遇經驗的全部，就選定了七個大範疇來研究。這七個方面，都是基於以色列人對耶和華上帝的經驗的數量多少來選定的，所看的是頻率。愈多次數，也表示以色列人愈多與上帝的經驗，也因此更具代表性。他先以崇拜作為第一個方面，因為崇拜在以色列群體中是最常做的，也是最自然能表明信仰的模式。在崇拜中，所看到的是整個信仰群體對其信仰的表達，而非個別信徒的演譯。

以色列人與其他當時民族的不同，在於以色列人信奉耶和華上帝。在崇拜儀式中就正正肯定了以色列人的身份，是表明了以色列人與所敬拜的上帝的關係，當中也是宣講他們的信仰。當然，崇拜不能完全代表以色列人的信仰，但它確實是充分支持著以色列人的信仰框架，在以色列人的信仰中佔一非常重要的角色。透過以色列人各樣的崇拜儀式、節期等，我們都更能知道耶和華上帝是怎樣的。而這些崇拜禮儀，是要在啓示中實踐出來。

作者從崇拜轉到啓示。以色列人的信仰是蒙上帝啓示的信仰，是耶和華上帝親自啓示的。這種啓示的特點在於上帝讓人聽見祂的話，藉著先知成為上帝的代言人，向人說話。這是其他宗教所沒有的。在看先知的話時，必須將全部先知的話綜合，才能從中看到以色列人與耶和華上帝相遇經驗。當中先知所言的可能未必一致，但他認為這正好說明上帝啓示的豐富。

作者更指出，上帝的啓示始於祂自己的名字，叫以色列人知道與他們相遇、作他們上帝、拯救帶領他們的是誰。而在啓示中最基礎、最根本的，是耶和華上帝啓示祂與以色列人的約，一個永遠的約，耶和華上帝作以色列人上帝，以色列人是祂的子民。這個約是

核心，也是基本，以至其他一切的啓示和事情都全維繫在這個約之上。耶和華上帝的啓示，亦要求人有回應。因此從歷史中，就可看見人如何回應上帝，擴大了上帝與以色列人所立的約。

從啓示跳入真實歷史中。在以色列人眼中，歷史就是他們與耶和華上帝相遇的故事，是一個立約的故事。透過歷史，上帝與以色列人的約得以落實，在歷史中以色列人肯定自己獨特的身份——上帝揀選的子民。以色列人的信仰是在真實事件上，非只是在思想概念中。因為以色列人相信耶和華上帝是歷史的主宰，不只是以色列的歷史，更是全世界的歷史。以色列人也相信上帝在歷史中行事是有祂的計劃和目的，當中一切都有上帝的心意。因此，以色列人不是客觀記錄歷史，乃是因著他們的信仰來演繹歷史。例如以色列人看見上帝的應許充滿在歷史中，並在上帝與他們的約中得以實現；上帝在歷史中的創造；又救贖他們出埃及為奴之家；又以上帝的話作審判，叫人回轉。這些一切都是以色列人與耶和華上帝的故事。當然，除了在歷史上與上帝相遇外，作者也指出在大自然中也有與上帝相遇的經驗。

從歷史進入自然界。以色列人對大自然的看法與當時其他的民族和信仰都很不同，以色列人相信耶和華上帝創造世界，因著祂的信實維繫世界、托住萬有。不過聖經中記載的創造故事並非是要解釋這個世界的起源，而是要回應當時外邦流行的神話傳說，說明唯有耶和華上帝創造和掌管大自然。因著以色列人的信仰，他們重寫神話，叫這神話落在真實世界中。上帝掌管萬有，也會藉自然界彰顯祂自己和祂的旨意，藉着自然界，以色列人與耶和華上帝相遇。

上帝是自然界的主，但用神話方式不能解答宇宙人生的問題，作者因此進入第五方面的研究——智慧。

從創造轉到智慧。以色列人相信那位創造天地的耶和華上帝是滿有能力和智慧，唯有祂是有智慧，唯有祂是一切智慧源頭。以色列人因著上帝的智慧，就存敬畏之心，並以上帝的教導作生活準則。在生活中即或有不明白的事情，但因著相信這位滿有智慧的上帝掌管一切，也就降服下來，接受人的有限和無知。以色列人的智

慧文學充滿信仰的元素，與當時流行的外邦人智慧文學不同。以色列人用反智慧的手法，表明即使用盡人的一切智慧，最終仍不能解答人生宇宙問題，人所能做的，只有返回耶和華上帝面前，因為唯有耶和華有智慧，唯有耶和華創造萬有，人根本不能明白，也不能參與有關上帝的事情中。

耶和華上帝與以色列人所立的約，不只在歷史事件和大自然中彰顯，也在以色列人的社會中體現出來。

作者從智慧跳入另一個範疇，以色列的社會結構。作者指出以色列人的政治形勢和社會結構根本上就是他們的信仰表現在社會中。不論在部族聯合時期、王國統一時期、還是被擄後回歸時期，都看見以色列人的信仰情況直接影響著整個國家社會的發展和前途。耶和華上帝與以色列人的關係反映在以色列的命途上。

最後，作者帶我們看看以色列的未來到底會是如何？他集中以彌賽亞的角度看以色列的未來。以色列人相信，因著他們與耶和華上帝的約，他們是上帝的子民，只要耶和華上帝存到永恆，以色列也會因而存在。基於以色列人的相信，有很多不同的看法產生，但到底真實會如何，以色列的盼望如何實現仍有待未來揭示。

（三）能否達到目的？

作者要從舊約聖經中集合所有有關上帝的論說來看耶和華是怎樣的上帝。在他所選取的七大範疇中，基本上都能透過以色列人與耶和華上帝的相遇經驗中找到答案。但似乎在最後的一個範疇，即以以色列的未來這一項上有一點勉強。由於是未來的事，上帝要如何實現以色列的未來仍是未可知，我們很難可以憑推論來下定案，也很難從中得出與上帝交往的經驗。

另外，作者亦期望透過研究舊約神學，得出原則來回應當今的問題。在這一點上似乎也未在書中作全面討論。不過他的取向卻是可取的，從整體和全部的經驗中找出上帝的教導和心意，可避免以偏蓋全的危險，也更能真正認識上帝。若能加上新約配合，作一整

全的聖經神學，似乎是更完全的結合，再而藉著聖靈的光照，所認識的上帝才是真正要啓示人認識的，當中所得的教導，就更能回應世界，回應人生了。